

## 福建龙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

### 关于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有关议案的独立意见

2021年4月13日，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。作为福建龙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，现就本次董事会议案发表如下独立意见：

经审阅上述议案，我们认为：公司继续使用额度不超过100,000万元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期限不超过12个月，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，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，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因此，我们同意公司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相关事宜。

福建龙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
2021年4月13日

独立董事：

